

小說 佳 作 李律昇

筆名/傲金

個人簡介：

國立東華大學華文文學系創作組碩士班三年級

東吳社工系畢、東華華文所在讀。

曾獲東吳雙溪現代文學獎小說組、散文組首獎。

東華奇萊文學獎小說組首獎。

俳句翻譯家之死

過了很久，我有時仍會想起那台放在特莉絲家的前院，現在應該已經不能騎的小狼。

沒有拿去報廢的理由有幾個。第二個是因為我實在太懶了，即便知道一通電話就可以解決，但還是提不起勁。但這沒有什麼好講的。第三個原因是查過之後，就會知道那台車多少有些殘餘價值，這有點跟第二點互有關連（你會用他還有殘值來合理化自己偷懶的行為），也就是說，如果不計算一切代價，換化油器，空濾，全車殼甚至是引擎，那是一定可以被修好的。可「不計成本」本身就是不可能的前提。

因為這個世界上本來就沒有不計成本的事情。

但這也沒什麼好說的。所以我來講講第一個理由。

我跟特莉絲大學時期，都曾在學校的藝術中心打過工。但彼此之間並沒有特別認識，因為這種以學生為本質的工作，特點就是來來去去，擦身而過。所以，比起真正的認識特莉絲，倒不如說，我認識的是別人口中的特莉絲。倒也不是沒有合作過幾次，但因為隸屬不同組別的緣故，她總是縮在接滿電訊號源的控桌，而我得拿著相機滿場跑。對她唯一的印象大概是有次演出前正在試音，控桌有個同期手機響個不停，所以就趁 **stage** 調整監聽喇叭位置的時候回撥了電話。可能想開個玩笑吧，熱音社同學就說：「同學，專業點。」

他感覺也沒特別不爽，畢竟私下聚餐時，他也承認，自己跟他老爸並沒有特別親密。「我爸死了。」，他可能也想開個玩笑，但這下反而全場都笑不出來，每個人都停下手邊的工作看向控桌。熱音社同學也露出抱歉又尷尬的表情。大家僵持著不知道如何是好時，打破寂靜，讓每個人不知不覺之間又恢復工作狀態的人，就是特莉絲。

這是我對她比較特別的印象。

除此之外，好像也沒什麼特別的印象。那次事件之後她就大學畢業了。真要

說的話，我們比較像是朋友的朋友，的朋友吧。只是因為每次藝術中心聚餐時，大家總是會把那些認識的人的近況通通講一輪。明明大家參加的時間都不相同。但可能有時候就會忘記，眼前這個喝啤酒的人，根本就不認識自己嘴裡的人。而在別人講了許多次之後，自己居然也產生了我認識那個自己並不認識的人的幻覺。

所以，即便我實際上並不認識特莉絲，卻又覺得，好像認識她很久很久了。她應該也有一樣的感覺才是。

直到我也畢業的幾年後去參加藝術中心學妹的婚禮，才再次遇見特莉絲。那時我有點沉迷於騎小狼，就騎著小狼去參加婚禮。結束後，幾個朋友們意猶未盡，想要再找地方玩一玩，喝個酒。雖然這個地方到也不算鄉下，但要找一次能擠入十多個人的店家，恐怕還真的沒有。幾個學弟學姐打了幾通電話，店家聽到我們的人數後也都只能委婉拒絕。我們在原地有點僵持不下，就是氣氛滿過頭，又好像隨時可以散了的感覺。特莉絲突然說，她在這附近有一棟房子。

我花了好一段時間才想起，她就是特莉絲。

「要來我家嗎？」

於是大家紛紛上了自己的汽機車，我也跨上自己的小狼，特莉絲是開車來的，我稍微有意識地記了車牌，天空有些飄雨，我騎得比較慢，怕追丟。但上了大路後，真的不一會就到了。三層樓高，有前後院的獨棟平房。「整棟都是妳的嗎？」
「對呀。」中途我們在一間深夜超市停留，買些湯底，乳酪，青菜肉片，啤酒紅酒之類。

大家聚在客廳吃吃喝喝。其實並不是真的很餓，也沒有這麼多話好聊。當你跟一群人其實只剩美好的回憶後，就會發現聊天的內容好像一直一直都是差不多的。大部分用來充填空間的聲音是不知道誰轉開的電視裡，精彩可期，但可能根本沒什麼人特別在看的大聯盟季後賽。回憶之光真的很溫暖，即便所有人都知道我們不可能再回到那段痛苦又歡樂的劇場中，但人們總是貪圖這，貪圖那，貪圖舊日的時光。大概打到五局上半，有人說她累了，想要回家。特莉絲站起來送他們出去，我也順手拿瓶紅酒到門廊邊的木沙發透透氣。門廊很深，就算今天斷斷續續飄著細雨，也只有最外面的地板跟空氣一樣，濕濕潤潤。前院青草長度剛好，看起來像是有定期整理的樣子，落下的樹枝也整齊地堆在一處。學弟的車緩緩發動轉過我面前，學妹搖下車窗跟我揮手，我也揮回去。感覺很奇怪，好像我是這間房子的主人。

特莉絲坐到我旁邊，要我給她一些酒。

「你知道他們兩個人在交往嗎？」

「我知道。」

然後我們就沒有話題可以聊了。七局下半，我們兩個人默默坐著喝酒。在一發適時安打後，我終於想到一個話題，但被她搶先了。

「你不問我這間房子是怎麼來的嗎？」她問我。「剛剛在廚房加熱食物時，他們都問了。」

「這間房子是怎麼來的？」

「這是我爸買的。」特莉絲說。「我有兩個家，其中一個是我媽家。」

我突然覺得抱歉，我以為是她父母離婚了。雖然就算真的離婚了，其實也並沒有什麼好抱歉的。但我還是表達自己很抱歉。

「沒關係，我是故意這樣說的。」

什麼意思。

「意思是。我爸媽沒有離婚，而且感情還不錯，住在城市裡，這間是我爸的別墅。我故意這樣說，是為了讓人以為我爸媽感情不好離婚了。」

真無聊，我說。她嘻嘻笑了。但就因為這樣無聊的小事，我突然對特莉絲產生了一點好感。然後就繼續聽著雨聲，聽著棒球。我問這棟房子有多大，特莉絲說或許整個藝術中心的歷代工讀生都要來住，也住的下。我說，我現在正在密集訪問一名年老的俳句翻譯家，他也住在這座城鎮裡。國內幾乎所有的俳句集冊就算不是這名翻譯家翻譯的，也是他修訂的。我想跟特莉絲說之前採訪時的趣事。

但特莉絲在八局下時進去房間。因為裡面有人找她想問她冰箱裡的酸黃瓜罐頭可不可以吃。特莉絲當然說可以，所以問題就變成開罐器在哪裡？我等到九局下的第三顆球，特莉絲都沒有出來的跡象後就回去了。這場比賽是重播，我今天早上出門前就知道，教士隊贏了。而且那時我在跟一個叫做葉的女生交往，如果她知道我今天晚上在一個她完全不認識的女人家過夜，後果感覺很麻煩，我就騎得很慢很慢，回到自己住的旅館裡。

幾個星期後，我再次來到這個城鎮訪問年老的俳句翻譯家。

不知為何，翻譯家跟上次比起來老化的非常多，我本來以為是老年人的時間跟我們不一樣，但只要想起前幾次來，他還興致勃勃地帶我去酒店享樂，就覺得難以置信。翻譯俳句所賺的錢比我們想像的還要多，那次，他坐在幾個小姐之間——都是日本人，或許是想要對不懂日文的我炫耀他的語言能力吧——大口喝下17年的威士忌與蘋果汁，同時手掌也不忘在陪酒小姐的胸腰臀間來來去去。翻譯家嘆了口氣，表示自己的影響力逐漸衰落，好像該決定自己最後一本選集，該翻譯誰來當作自己的作品了。

「這麼說，」我忍耐著想跟這群漂亮小姐玩樂的心情，詢問翻譯家：「您會

將翻譯視為自己的創作嗎？」

「翻譯家就跟導演一樣。原文只有一句，但有各種不同的翻譯方式，自己的風格難到不能算是自己的作品嗎？小子，難道你以為你在大學時演的馬克白，跟國家歌劇院上的馬克白是一樣的嗎？那根本是完全不同的東西。」

17年的酒力開始發作，他喜形於色。重複訴說，告訴在場的所有小姐自己壯年時是多麼精力充沛，日日沉醉在酒店與妓院。他最喜歡講的一個故事是：有次截稿前，他翻譯芭蕉的作品到半夜，剩下一點做不完，但下體越來越躁動，於是就跑到附近的窯子。翻譯家稱自己體力很好，做愛完已經隔天清晨，兩名妓女早已累倒，趴在床上睡著。但他還很有力氣。喝水。想起最後未翻譯完整的句式，就直接在年輕女孩圓潤的屁股上攤開紙筆譯起來。中午前，編輯循線跑來逮人，發現他在酒醉與花月影下，把大部分的譯文騰上了妓女的背部與腰肢，而罪魁禍首此時正在呼呼大睡。出版社為此大為苦惱，花好一筆錢處理掉這件事。

牡丹葉ふかく分出る蜂の名残哉——那是他寫落在妓女大腿根部的句子。

這實在讓我難以相信那原本充滿活力，傲慢自大的翻譯家竟在這短暫的時間中，就成了垂垂老矣，好像隨時將要走上地獄之路的老人了。

總之，我走出翻譯家的住處後突然有個想法，如果我可以借住特莉絲的房子，那豈不是方便許多。雖然喜歡騎車，但路實在太遠了；而住旅店的費用，也真的太貴了。於是我透過學妹取得了特莉絲的聯絡方式，想詢問那間別墅是否還有空房可以讓我暫時借住。好險她還記得我是誰。

「那裡永遠有空房。」

而且特莉絲馬上就答應了。可唯一的問題是，她現在人在國外，可能沒辦法馬上回來。

「那要多久呢？」我問，如果其實很久的話，說不定特莉絲回來前，俳句翻譯家就已經先死了。

「不確定，但可能蠻久的。」

「那沒關係好了。」我說。

「是真的沒關係，」她說。「鑰匙就在信箱下面那盆花的接水盒下方，你撈看看。」

那盆花早已經枯萎了。

第二次進特莉絲的家，有一種很類似空氣凝結的奇怪感覺。或許是因為即便取得同意，但兩人根本沒有親密到，在對方不在時進入對方的家中，卻還是可以自然而然的關係。倒不如說，完全不是。一開始我只是想要問看看，今天說不定

一起喝個超商咖啡就結束了，怎麼知道事情演變成此刻的我正站在特莉絲的客廳中。

特莉絲說，那邊跟我們上次來一樣，有最基本的廚房工具，最基本的盥洗工具，最基本的生活用品。連電視都有最基本的頻道。一切都可以自己來。一樓與二樓，三樓也有，很多很多的房間，可以自己選一間喜歡的。二樓確實有非常多的房間，每一間看起來都可以出租，或許這棟房子一開始是想要當成民宿出租的，也不一定。我最後選了一樓靠近客廳的房間，這樣使用的空間少，打掃起來應該比較方便。

我打電話給特莉絲，跟她說我已經成功入住了。「那你盡量使用，沒關係。」這裡有住人嗎？「一直不能算是有，我爸以前不時會來除草，但他前陣子過世了。」我從前院走進來，確實發現草已經蠻長了。

「所以如果你方便的話，就請幫我除草吧。」

我就暫時住進了這間房子。

或許是因為別墅的緣故，這裡生活感比較低，就是說，不太像是有住人的感覺。一個人住在這裡，感覺有點大，於是我問葉要不要一起來住。她問我為什麼？我說住在這裡貼身採訪那個垂垂老矣的俳句翻譯家比較方便。她說不是，意思是說，為什麼她這麼好，直接把家讓你住呢？這不可能。我說，或許是因為在藝術中心工作的人很團結吧？葉說怎麼可能，也不想想你都畢業多久了。

可能是戳到我的，或是葉的痛處吧，接下來我們好一陣子沒有聯絡。

當天傍晚我向旅館退房，把行李綁上小狼運來特莉絲不在的特莉絲的家。接下來的日子，我不是出門採訪，就是去陪伴老年的俳句翻譯家，試圖從他身上挖到更多僅有我知道的事情。其他的日子就幫小狼洗車，或除草（我上網查過，前院的草坪應該種植的是一種叫做肯塔基蘭草的植物）。夜晚就在房間整理採訪筆記。

關於那名俳句翻譯家還有很多故事可以說。

例如他說自己年輕時，為了賺取外文系的學費，會在寒假到雪雕廣場旁的旅館打工。那時雪夠厚，最適合雕刻雪雕，所以每年都會吸引大量的雪雕師前往。他曾經在那遇到上一屆的冠軍。他負責照顧冠軍的生活起居。例如冠軍每天都要喝三杯咖啡，早上起來吃兩個蛋，兩個蘋果。「跟赫丘勒白羅一樣。」俳句翻譯家說。「溫和有禮但難搞至極。」

當時我每天都為她送飯，送洗衣服，期待雪雕冠軍會讓我參觀她的工作。彼

時我心裡仍渴望成為一個作家。作家是一個理想的職業。因為我在某一天突然發現，這個世界其實是由許多世界疊加組合而成的。喜歡雪的人有喜歡雪的世界，喜歡星星的人有喜歡星星的，喜歡火的，當然也有喜歡火的世界。煮菜，賞鳥，音樂，咖啡。世界重疊了世界，構成更大的世界。

但不只是這樣而已，這樣說吧：「喜歡機車的人有喜歡機車的人的世界，但就只是這樣嗎？喜歡避震器的人是否有自己的世界呢？喜歡鍊條的人有嗎？對引擎來說，單缸，雙缸，三缸是同一種嗎？這豈不是在說，每一個世界，又可以在不斷細分成不同的世界呢？」年輕時，我清楚意識到身為人類的極限。人如何努力，一生也不過僅能在很偶然的情形下，稍微介入與窺探到自己鑽研的世界之外的世界而已。可是在自己的世界中，我們又必須面對世界中無限細分的細小世界。以有涯隨無涯，殆已。生命短暫如露水，然而那該怎麼辦呢？該怎麼辦呢？

所以我覺得——在成為俳句翻譯家之前——作家最適合我。因為唯有寫作的世界跟別人不一樣。寫作並不會展開其他，而其他世界都將在某一刻收縮到寫作之中。

寫作是唯一的黑洞，吸納，涵容，吞嚥，寫作是最外層的マトリョーシカ。

於是，我下定決心要成為作家，就像現在的你，盡可能地去獵奇人生。除了雪雕師，我還擔任過一名蛛蜂學者的助手。

雪雕師是去年的冠軍。她的作品從巨大的羅伯奔尼薩戰爭圖到數立方公分的冰人都可以雕刻出來。是什麼能使她完全進入純白單一的造型中呢？是什麼使她醉心於雪的奧秘呢？我很好奇，決定要徹底觀察她。我日夜為她服務，滿足從微小到極大，即便是有些超過工作範圍內的願望。有天，雪雕師打電話到旅館櫃檯說，自己忘記帶今天要吃的蘋果，希望我可以送一籃到雪雕廣場中。

我當然樂意，不如說，我一直在等這一天。

我在廣場中尋找冠軍。此刻廣場已經被各種不同式樣，從原地堆起的雪雕遮擋成一座迷宮。我在人像，風景雕刻，動物與圖騰剩下的空間中尋找雪雕師，我在一座雪白的特洛伊城前發現了她。她正在雕刻英雄阿基里斯的腳踝，遠處城牆上的帕里斯正全神貫注繃緊長弓瞄準，好像等雪雕師離開，冰製的箭頭就要射穿阿基里斯的腳踝了。我不敢打擾她，在旁邊等了好一會。冠軍切開最後一道雪，收斂渾身的鬥氣後變回平常和善的樣子。她朝我笑著，迫不及待咬下我遞出去的蘋果。汁水從嘴角溢出，發出沙沙沙的咀嚼聲。可能是作品快要完成了，她的心情感覺特別好。「應該只有充滿天分的人才可以創作出這樣的作品吧？」

我問。「不是，其實任何藝術創作到最後都會回歸到最單純的毅力，持續不懈地消耗心與身體才能達成。」雪雕師說。「有些新聞上寫我是個天才，感覺怪

怪的。」

「這麼說，比起讚美妳是天才，妳更希望別人看見妳的努力嗎？」

冠軍大爆笑。我問了全天下最蠢的問題似的。

「努力是才能的一種。」她咬了第二顆蘋果。「但如果有人說我很努力。」

她不斷咀嚼。「那我應該會因為重傷害而入獄吧。」

她拾起第三顆蘋果。喂，她呼喚我的名字。

「你覺得這顆蘋果美嗎？」

這是在整個雪雕季節，唯一被她喊到名字的時刻。

俳句翻譯家在緣廊邊告訴我這個故事。天色有點晚，夕陽照下的庭院裡，僅剩下枝桠的桃樹影子傾斜，穿透且深入。兩隻黃尾鵪跳上跳下，一台載著電線桿的卡車發出沉重的聲音經過，小鳥的影子驚飛起，躍出八疊榻榻米大的房間。

「就連種電線杆的人，也有種電線杆的人的世界。」

俳句翻譯家繼續說：「或許有人嫉妒也不一定，也可能是充滿詭異的玩心吧。帕里斯手裡的繃緊的冰箭真的射出了。評審前夕，箭貫穿阿基里斯的腳踝，雪雕也因此而傾倒。隔天雪雕師看到這個畫面全身發抖，但卻因為完美呈現特洛伊戰爭的殘酷而受到評審青睞，蟬聯冠軍。當晚，冠軍在旅館上吊自殺。」

翻譯家念了兩句詩，讓我寫在筆記本上。

一花一世界，一沙一天堂；盡善盡美，罌粟花矣。

我幾乎沒上過二樓。特莉絲的家很大，好像不管怎麼使用，那未被使用的空間都會自然而然，以一種非常緩慢的迢迢姿勢擴大。只有我使用的範圍是不動的，但我能使用的範圍怎樣放縱，也只有一個房間，客廳，浴室與廚房而已。我隱約覺得，特莉絲並沒有要回來這裡的跡象。又或者是一——雖然我跟特莉絲並不熟識，但，這裡並沒有什麼特莉絲生活的跡象。

這裡所有基本的東西都毫無個性，像是為了某個將要到來的不特定誰所準備的。

這裡真的是特莉絲的家嗎？

還是這其實是特莉絲擅闖的一間空屋，而我擅闖了她所擅闖的空屋？

有天下午，大約在我住進特莉絲家兩個半月後，葉突然告訴我說要來找我談事情。電話裡，我隱約感到山雨欲來之勢，不這麼對勁。等她的時候，我準備了一些起司，紅酒，還有蘋果。我跟葉都很喜歡吃蘋果，我們兩個曾經在好幾個下午，坐在河邊，無所事事，一直吃從旁邊水果攤車買來的蘋果。手邊吃完就又去

買，不知道吃了多少個，但覺得可以永遠吃下去。

幾小時後，門口傳來好聽的引擎聲，是葉的 Volvo。

我推開門，像個主人似的迎接葉的到來。

我們兩個人坐在客廳喝紅酒吃蘋果。但葉一點都沒有喝，我很想喝，但她沒喝，我也就不怎麼敢喝。我提議去前庭野餐，她說好。我們兩個就把東西收一收拿出去，來回幾趟也就拿完了。我之前在櫥櫃裡翻到一塊極為普通的野餐墊，所以有時我除草結束，也會在草地上休息。草地上有些白花黃花，蜻蜓鳳蝶之類的。我無所事事，常常在野餐墊上吃蘋果。

或許一起無所事事，是我跟葉交往最好的回憶吧。

葉要跟我分手。

老實說，我覺得我跟葉的關係到這裡應該也差不多了。畢竟我們之間好久沒有聯絡。也沒有做愛。我記得有一次起床，葉問我情侶跟親密朋友之間的差異到底在哪，如果最後只有差在能否可以做愛，那好像真的沒什麼差別。這個問題此刻在這塊墊子上又問了一次。葉問我是否真的愛她。我說我愛她。葉又問，那你為什麼能這樣輕鬆地搬到另一個城鎮，住到另一個女人的家？我說沒有吧，她根本很久，很久沒有回來了啊，這裡頂多只能算是一棟空房吧。於是葉就跟我提了分手，然後直接離開了。

她的車撞倒了停在一旁的小狼。但她沒有道歉，我也沒有問要不要賠她有點凹進去的保險桿，或是她賠我的烤漆。就這樣，我看著她消失在小路的盡頭。直到隔天出門才發現，機車居然有點發不動了，我只好徒步去水果行買高級蘋果，再慢慢走到翻譯家的住處。

俳句翻譯家正要出門去公園散步。主治醫生說，即便身體感受到疲憊，也需要多多運動才行。在家政婦的照看下，翻譯家盡可能翻譯了幾個句子之後，會到家附近的小公園稍作運動。我站在對街，看到翻譯家失能地，必須扶著家政婦的手臂顫顫巍巍走出門，而不是把手掌貼在她的屁股或胸部上大肆揉捏，那本來不可一世，呼風喚雨的雄蕊如今落得這樣的下場，充滿悲哀。

我想起葉。這麼說在今天分手前，也很多時刻沒有想起她了。

或許時間是會動的。大學跟葉交往總覺得時間不會動。藝術中心沒排班的日子就上課，雙方都沒課上的日子就做愛。有時也不上課。除了到河邊吃蘋果，葉喜歡帶我去學校附近的廢墟。幾座廢校完成的中小學，頹倒的溫泉飯店，建築到一半放棄，也不知道打算蓋什麼的大樓。我們會不動聲色撥開芒草遮蓋起的入口，確定裡面都沒人或野獸。葉就一件件脫光衣服，然後我會幫她拍照，十分鐘換一次姿勢。然後換她剝光我的衣服，畫我的速寫。最後做愛，做一整天。

有時候我們會在廢墟中過夜。

那時真的沒有什麼重要的事情，因為總是有下次，這次不行，下次必定會來。時間可能是一個輪迴。而我們就在莫比烏斯環上來回行走。某次葉速寫到一半就丟了，我把葉拉過來，親吻啃咬她的乳頭。或許就會這樣一直交往下去吧。我想著。

我跟老翻譯家坐在蹺蹺板上彼此的對面。我施力讓身體下沉，而翻譯家那頭則被往上撐起，然後相反，再相反。這樣上上下下，我時而看的見眼前的老人，時而看不見。

過了好一會，老人氣喘吁吁地朝我招手，要我坐過去他旁邊。他坐蹺蹺板最外側的那格，我坐次外側的那格。我把剛買的高級蘋果遞給他，他枯萎的手指捏緊蘋果，收進紋付的袖袋。年老的翻譯家決定以河東碧梧桐作為自己的辭世之作。我說原來如此，原來如此，但那根本是怎樣都好的事情。

遠處有幾個小孩在牆角邊搬開石頭挖青苔，一個小孩衝過我們面前，手裡捏緊一隻半羽化的獨角仙。二個三個，直到七個小孩都衝過我們面前。

老人徵詢我對於時間的詮釋。沙坑裡的孩子們揮舞手上的塑膠鏟，好像一把寶劍。我心不在焉地回問他：「在我們的語言中，必須依靠副詞才能夠表達出一種時態吧。」

孱弱的翻譯家在寬袖裡把玩蘋果，細細地思考；我安靜在一旁，腦子裡都是葉的裸體。

人果然很貪婪，貪圖這，貪圖那，貪圖舊日的時光。

他微微顫抖，重複咀嚼我剛剛說的話。「對，你說的對，see 跟 saw 怎麼會一樣呢？」他將自己的筆記本攤開來指給我看。「你看這裡，落ちる跟凋謝怎麼會一樣？」

赤い椿白い椿落ちにけり

我跟家政婦一起送翻譯家回家。我再次回到蹺蹺板上，上下下。我跟葉的關係到底是在什麼時候出現了什麼問題。是葉的時間跟我的時間在某一瞬間發生了不同步？她提早意識到時間在流動，永遠的莫比烏斯環是徒勞的幻覺。她已經回歸現實，而我還在幻境中。下午在特莉絲的家中，我以為葉還是會為我脫光衣服，而我也仍然可以拍攝她的裸體。

我思考得太認真，以至於沒發現那顆俳句翻譯家藏於袖子內的蘋果，落在地上。

到家後我打給特莉絲，電話傳來接通的聲音。嘟嘟聲，響鈴聲瀰漫在整個空

間中。我隱約感覺到聲音從二樓傳來。

難道特莉絲已經回來了嗎？這樣巨大的房子，要多藏一個人，好像也是非常容易的事情。我讓電話維持接通，走上二樓。二樓是一片黑暗的空房間群。我一間間推開門，確認裡面一個人也沒有。應該說，請務必讓裡面一個人也沒有比較正確。可是在黑暗裡，我到底還有多少門要推開呢？

「怎麼了。」特莉絲的電話接通。

我沒想好要講什麼？

「噢我只是想問你…如果我朋友要來這裡玩可以嗎？」

「當然可以，那邊不是都已經你在住了嗎？」

「謝謝。」我說。又推開一間房。「我想問的是，這裡二樓到底有幾間房間啊，因為如果要喝酒，可能，還是住一晚上比較好吧。」

「二樓的房間不是都有編號嗎？」

我才注意到，我推開的是編號第七間的房間。

「如果住滿了，又有客人，你就讓原本住在第一間房的客人搬到第二間房，讓第二間房的客人住到第三間房，以此類推，就一定會空出一間房間。」

「原來如此。」我說。

特莉絲發出咯咯咯的笑聲。

「快了快了。」特莉絲說。「我很快就回去了。記得幫我除草。」

我說好，就掛上了電話。

我放棄探索廣大的二樓。如果只要過日子，那一樓的空間就很夠了。「人生會遇到有很多地方，明明沒有被禁止，仍然一生都不會踏進去。」這是葉告訴我的事情，也是她執意探索廢墟的原因。「這並不公平。」葉說。

還有草坪，我說。我推開二樓的第九扇門後就回頭。特莉絲應該是不會回來了。

隔天早上我除草完，正要把小狼牽去修理時有人按了門鈴。

俳句翻譯家的家政婦恭敬地交給我兩封信，第一封是俳句翻譯家的訃聞。我非常震驚，卻又毫不意外，趕忙問家政婦，翻譯家是怎麼死的。

家政婦說，昨天晚上回到家，她開始準備晚餐，一直在廚房裡忙來忙去的。煮好後，她到書房去請翻譯家出來吃飯才發現，他將毒藥投入平常喝的一個茶杯裡一飲而盡，已經口吐白沫，死去多時。桌上放著一封遺囑，一封寫給我的信，一封寫給蛛蜂學者的信。家政婦把屬名給我的信交給我後就離開了。

我直接回書桌前拆信。

(前略)

一天清晨，我的指導教授跟我約在研究室，要跟我討論一下我的分數，還有未來的傾向。我本來就想成為作家，也自認一直朝這個方向努力。我在心裡決定要寫一個關於蛛蜂學者的故事，而這個蛛蜂學者的原型，就是我在雪場遇到的那名雪雕師。我花了幾個晚上寫好印出，想要趁這個機會請教授過目。可教授交叉比對我的作品與分數後，只告訴我：「你是一個非常普通的人。」那時我不確定，普通的人與沒有才華的人，是不是畫上等號的兩個詞。

「但，」老師開口了。「但應該可以翻譯詩。」

可是我聽得懂這句話的內在意涵。

這或許是我成為俳句翻譯家最關鍵的一天。因為這已經是我窮盡自己的想像，所思考出最特別的職業。而我也持續到了今天。

露の世は露の世ながらさりながら

「人一生的一切不過都是死前的彌留。」

信的最後沒有屬名，也沒有收尾，僅寫了這句話。

我趕緊翻出我所有收集到的，關於這名俳句翻譯家的所有資料。花了好幾個晚上比對翻譯家的風格，還有小林一茶的風格，跑了好幾間大學翻譯研究室交叉比對。最後我得出結論，又花了好幾天將這幾個月來的貼身訪問整理成一篇中型報導。我全神貫注地研究與書寫，完全忘記幫特莉絲除草。

寫完那天，我發現院子裡的草已經長到淹沒小狼的輪胎了，輪胎卡死在放任的肯塔基蘭草中。我趕著去郵寄，就叫一台計程車。一路上我在想，這封稿件送出後，我還有什麼在這座城鎮中過日子的理由嗎？昨晚我幾經思索，決定將翻譯家在信末寫的那句話，當成這名俳句翻譯家生平唯一的創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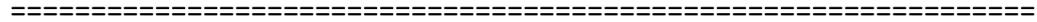
想到這，我改請司機直接載我去出版社。然後決定將那台小狼，一直，一直，放在特莉絲的庭院裡。

／

牡丹葉ふかく分出る蜂の名残哉 一引自松尾芭蕉。

赤い椿白い椿落ちにけり 一引自河東碧梧桐。

露の世は露の世ながらさりながら 一引自小林一茶。



評語

甘耀明 老師：

生命總如一首俳句短暫，卻不斷被翻譯傳頌。小說以訪談日本俳句翻譯家的生命故事，細細翻出生命的舊時光，使主角從而看待自己愛情。小說有些片段化，但總有發光的碎片，值得拾起撫弄留念。